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關注您的 健康保健



中期報告 2009-2010

股份代號 399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根據上市規則披露之其他資料	9
獨立審閱報告	1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9

董事會**主席**

秦義龍

執行董事

秦義龍

申曉東

蔣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暉明

朱麗君

陳偉君

合規顧問

卓亞（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夏懿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1006室

核數師

安達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北角英皇道373號

上潤中心21樓D室

公司秘書

張瑞萍

註冊事務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1405-1406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9

公司網站www.unitedgenegroup.comwww.irasia.com/listco/hk/unitedgene

集團業績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中期期間」）之營業額約為294,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89,200,000港元）上升約55.50%。本中期期間營業額增長約為105,000,000港元，主要貢獻由於在二零零九年五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區（「中國」）開始營運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於本中期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約為3,97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之全面收入總額約746,900,000港元相比較。此波動受以下影響，即根據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生效之協議計劃（「計劃」），解除一項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金額約631,400,000港元，以及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收益金額約134,5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分銷基因測試服務

本集團在業務領域不斷持續多樣化，並在基因測試服務業內不斷擴大市場佔有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華夏聯合基因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與五名獨立分銷商（即Fashion Fame Limited、Grace Noble Limited、Rising R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Noble Hat Limited 及 Sky Cultures Limited）（集體稱為「分銷商」，或個別稱為「該等分銷商」）訂立五份為期五年之加盟協議（集體稱為「加盟協議」，或個別稱為「該等加盟協議」）。根據加盟協議，聯合基因健康產業(i)已委任各該等分銷商為其於中國之基因測試服務之分銷商；及(ii)分別向以上名義之五位分銷商墊付免息貸款為6,000,000港元、8,000,000港元、8,000,000港元、10,000,000港元及12,000,000港元（「該等貸款」，集體稱為「貸款」），以用來開拓商機，以及開展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許可的營銷活動。Fashion Fame Limited、Grace Noble Limited、Rising R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Noble Hat Limited 及 Sky Cultures Limited已向聯合基因健康產業提出承諾，各自於中國分銷的基因測試服務之每年銷量分別不會少於為24,000,000港元、32,000,000港元、32,000,000港元、40,000,000港元及48,000,000港元（「指定金額」，單一稱為「該等指

定金額」。根據有關該等加盟協議，倘若有關該等分銷商於任何一年內，其產生之銷量相等於或超過有關該等指定金額，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同意豁免其償還有關該等貸款之20%，否則有關該等分銷商須於聯合基因健康產業作出審閱後三個營業日內，向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償還有關該等貸款之20%。倘若有關該等分銷商所產生銷量連續兩年低於有關該等指定金額，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將有權終止有關該等加盟協議，並要求有關該等分銷商於發出終止協議通知後三個營業日內償還結欠之有關該等貸款。

於本中期期間，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營業額約為96,700,000港元（去年同期約20,400,000港元）。此大幅度上升約374.02%，主要原因是從二零零九年五月開始於中國擴大分銷覆蓋範圍，從而對本中期期間之營業額貢獻約90,300,000港元。不過，由於向中國分銷商提供更具吸引力的獎勵，故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16.80%下降至本中期期間約12.25%。

山東特利爾醫藥有限公司合作合營企業（「合作公司」）之銷售藥品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合作公司與濟南老來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老來壽」）友好共同協定，基於商業原因，就老來壽之產品於中國之獨家分銷協議簽訂終止協議，即時生效。終止此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或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於本中期期間，透過合作公司之藥品銷售約為197,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65,000,000港元上升約19.70%，而毛利率於本中期期間仍維持約1.65%。

前景

分銷基因測試服務

管理層相信，鑒於中國民眾對個人及家庭保健意識的增強和國家收入水平的提高，分銷基因測試服務具有強大的發展潛力。基因測試服務憑藉擁有於香港之獨家分銷權利及中國之非獨家分銷權利，以及為未來五年每年設定主要銷售目標之加盟協議，本集團將可以(i)保留基因測試服務之現有分銷商及吸引其他具潛力之分銷商加

入；(ii)以穩固更具競爭性的價格以取得更大的市場佔有率；及(iii)於中國不同區域內加入更多商業夥伴，因而於未來幾年擁有更高盈利能力。

提供健康管理服務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本集團於上海成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聯合基因（上海）健康管理服務有限公司（「聯合基因健康管理」），該公司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2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投放4,000,000港元用於健康管理中心業務之啟動及研發資金。聯合基因健康管理之業務範圍包括健康管理服務、健康信息諮詢、保健器械之批發、以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聯合基因健康管理於廣州已設立第一個健康管理中心。此健康管理中心提供基因測試及健康保健服務、健康檢查服務、復康服務、心理顧問及治療服務、療養及營養服務、健身服務、傳統中醫服務及其他相關配套服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聯合基因健康管理尚未產生任何收入，因為它仍然在處於建立提供健康管理服務之研發及統籌階段。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五日，聯合基因健康管理與一獨立第三方簽訂了一份合資企業協議，於上海共同成立一間有限責任之合資企業公司，上海途舒館健康管理服務有限公司（「上海健康管理合作公司」），註冊資本為22,500,000人民幣。聯合基因健康管理承諾將會出資共4,500,000人民幣，其相等於上海健康管理合作公司之百分之二十權益。上海健康管理合作公司之建議業務範圍包括健康管理服務、健康信息諮詢、保健器械之批發以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聯合基因健康管理計劃在中國廣州、上海、北京及其他地區等地與其他健康管理中心發展戰略性合資企業。其業務發展的經費將會由建議供股所得之資金來撥付。建議供股之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回顧」一節中之「資本架構」段落內。

山東特利爾醫藥有限公司合作合營企業（「合作公司」）之銷售藥品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合作公司其中一個高級管理人員因重病已進入醫院治療，現時仍在接受治療中；自此本集團正尋找合適人選取代。合作公司之營業額受到影響及有大幅下降。

因財務表現欠佳及管理層出現接班問題，本集團已與合營夥伴人士商討嘗試重組合作公司之業務。董事會認為合作公司現時狀況將不會對本集團或本集團之財務業績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財務回顧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資本架構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或其他長期性融資（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公佈給予其股東一個供股建議，按每持有一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52港元之認購價，其結果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6,082,254,031股普通股新股份。凱佳控股有限公司（「凱佳」），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大唐投資（證券）有限公司，兩者均作為承銷商，於同日與本公司簽訂一份包銷協議以全面包銷建議供股股份。此建議供股，如完成，將會集資淨額約310,080,000港元，預計投放當中約90%用於未來業務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投資於廣州、北京、上海及中國其他城市等地之健康管理中心及投資於保健產品及口服胰島素等藥品業務；及約10%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此供股須有條件地（其中包括）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凱佳，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彼等之聯繫人士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供股之決議案上放棄投贊成票。

建議供股之詳細資料載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之本公司公告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約2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74,1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為2.34，而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則為3.05。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14（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0.23），而該項比率乃根據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18,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32,300,000港元）及本集團之資產總額約130,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140,200,000港元）計算。

重大投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作出收購或變賣本集團公司或相關法團之行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有關未來一年的重大投資及其預計資金來源之詳細資料載於「前景」一節內之「提供健康管理服務」段落及「財務回顧」一節內之「資本架構」段落。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或然負債

本公司董事（「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擔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9。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本集團對其外匯風險管理維持審慎策略，並透過平衡貨幣資產與貨幣負債以及外幣收益與外幣開支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適當之外幣風險。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160（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約184）名全職僱員，大部分均任職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政策乃僱員薪酬須與市場一致，並與業內類似職責之薪酬水平相符。酌情年末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而向僱員支付。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課程及教育資助。

於本中期期間之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900,000港元）。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5。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會同寅之英明決策及支持，管理層與各級員工專心致志、勤勉工作及貢獻，深表謝意。

秦義龍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致力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一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A.2.1

守則條文A.2.1規定，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已偏離守則條文A.2.1，因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現均由秦義龍先生一人同時擔任。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擔任行政總裁，所以在盡快情況下將會符合守則。

守則條文A.4.1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制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

本公司已偏離守則條文A.4.1。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並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符合是項守則條文目的。

董事會相信，儘管非執行董事之服務並無指定任期，惟董事承諾致力代表本公司及其股東之長遠利益。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此外，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第15至32頁所載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於本中期期間，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獲授或行使任何權益或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下列實體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股本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之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毛裕民博士	控制公司之權益	3,593,846,154	59.09%
United Gene Holdings Limited	控制公司之權益	3,593,846,154	59.09%
凱佳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593,846,154	59.09%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其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5%或以上之任何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除非以其他方式註銷或修訂，將於該日起購股權計劃將會維持有效十年。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608,225,403股，即本公司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期之已發行股份之10%。每次接納授出須支付1港元之名義代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價。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授出任何購股權予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

除上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安達會計師事務所

AN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致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列於第15至第32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作出結論，並按照與吾等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公司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行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編製。

安達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營業額	3	294,170	189,166
銷售成本		(279,071)	(183,510)
毛利		15,099	5,656
其他收入	4	27	631,406
銷售開支		(3,475)	(1,913)
行政開支		(6,980)	(21,462)
經營溢利		4,671	613,687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收益		-	134,516
財務費用	6	(182)	(633)
稅前溢利		4,489	747,570
所得稅開支	7	(508)	(776)
期內溢利	8	3,981	746,794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6	(53)
樓宇重估盈餘		-	17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總額		16	12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997	746,917
溢利歸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57	746,775
非控股權益		24	19
		3,981	746,794
全面收入總額歸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73	746,898
非控股權益		24	19
		3,997	746,917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0.07	13.4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602	1,7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4,000	40,000
		86,602	41,718
流動資產			
存貨	13	335	2,3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350	17,839
貿易應收賬款	14	9,465	4,224
銀行及現金結餘		27,012	74,065
		44,162	98,52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5	10,686	24,8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6,657	6,415
即期稅項負債		1,496	1,003
		18,839	32,311
流動資產淨額		25,323	66,210
資產淨額		111,925	107,92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60,823	60,823
儲備		50,536	46,56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11,359	107,386
非控股權益		566	542
權益總額		111,925	107,9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歸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法定 盈餘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外幣 兌換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2,176	385,249	998	3,410	(924)	(1,179,885)	(788,976)	506	(788,47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76	(53)	746,775	746,898	19	746,917		
集團重組發行之股份	58,647	91,295	-	-	-	-	149,942	-	149,942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	-	-	(998)	(3,586)	1,110	4,584	1,110	-	1,11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60,823	476,544	-	-	133	(428,526)	108,974	525	109,499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60,823	476,544	-	-	115	(430,096)	107,386	542	107,92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6	3,957	3,973	24	3,99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60,823	476,544	-	-	131	(426,139)	111,359	566	111,9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45,828)	(79,487)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054)	(4,354)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182)	124,7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47,064)	40,872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1	(7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065	1,71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12	42,5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27,012	42,504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制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申報」，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之二零零九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除下列所述者外，乃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經營有關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期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除下列所述者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報及本期間與過往期間呈報之金額產生任何重大轉變。

(a) 財務報表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條（經修訂）「財務報表呈報」對若干披露事項及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構成影響。資產負債表重新命名為財務狀況表，而現金流量表(cash flow statement)則重新命名為現金流量表(statement of cash flows)。與非權益持有人進行交易所產生一切收入及開支均呈列於全面收益表，而總額在權益變動表列賬。權益持有人於權益之變動呈列於權益變動表。此呈報要求已獲追溯應用於此簡明財務報表。

(b) 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條「營運分部」，要求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架構之內部財務申報以鑒定營運分部，以便對各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條「分部報告」呈報之主要分部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條呈報之分部是相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條已獲追溯應用。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目前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生產及分銷藥品	197,519	168,728
分銷基因測試服務	96,651	20,438
	294,170	189,166

4.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利息收入	6	28
根據計劃解除一項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	-	631,378
雜項收入	21	-
	27	631,406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分銷藥品，及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按業務分部（即「生產及分銷藥品」及「分銷基因測試服務」）分析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如下：

	生產及 分銷藥品 (附註) 千港元	分銷基因 測試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收入從對外客戶	197,519	96,651	294,170
分部稅後溢利	121	7,634	7,75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2,153	97,977	110,13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經審核）：			
收入從對外客戶	168,728	20,438	189,166
分部稅後（虧損）／溢利	(5,143)	2,511	(2,63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11,530	119,348	130,878

附註：

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開始，因本集團營運重組關係，本集團已失去對上海德勝科技集團（安慶）製藥有限公司之控制權。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生產及分銷藥品」分部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只是產生自山東特利爾醫藥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區（「中國」）進行之藥品貿易。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 (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溢利／(虧損) 對賬：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總額	7,755	(2,632)
企業及其他費用	(3,795)	(16,473)
未分類收入：		
其他收入	21	631,383
停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收益	-	134,516
期間綜合溢利	3,981	746,794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本集團以客戶所在地域位置劃分之收益（不論貨品／服務之原產地）分析如下：

	收益		資產總額		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6,348	20,438	117,559	128,709	72	25
中國	287,822	168,728	13,205	11,530	988	4
	294,170	189,166	130,764	140,239	1,060	29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6.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182	633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期間即期稅項撥備		
香港利得稅	466	684
海外	42	92
	508	776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零八年：16.5%)作出撥備。

在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通行稅率計算。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本期間溢利

本集團之本期間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折舊	179	1,024
董事酬金	658	65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支出	954	241
售出存貨成本	194,262	166,506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08
應收停止綜合計算之附屬公司款項減值	-	3,226
包括董事酬金在內之職工成本	3,258	1,876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約3,95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經審核）：約746,775,000港元）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082,254,031股（二零零八年：5,540,408,616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任何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約1,06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經審核）約29,000港元）之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主要用於提供健康管理服務之業務上。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簽訂分銷權利之訂金（附註(a)）	40,000	40,000
加盟協議之貸款（附註(b)）	44,000	-
	84,000	40,000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華夏聯合基因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與華夏聯合基因健康檢測技術產業有限公司（「華夏聯合」）訂立為期5年之獨家分銷協議，以作為其於香港分銷基因測試服務之獨家代理。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向華夏聯合支付免息按金40,000,000港元，作為聯合基因健康產業之年度營業額可達到獨家分銷協議所載之最低年度銷售金額（「目標銷量」）的擔保。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之函件，華夏聯合同意授予聯合基因健康產業額外非獨家權利於中國分銷基因測試服務。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華夏聯合同意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年度之目標銷量維持於60,000,000港元水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已實現此目標銷量。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 (b)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與五名獨立分銷商（即Fashion Fame Limited、Grace Noble Limited、Rising R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Noble Hat Limited及Sky Cultures Limited）（集團稱為「分銷商」，或個別稱為「該等分銷商」）訂立五份為期五年之加盟協議（集體稱為「加盟協議」，或個別稱為「該等加盟協議」）。根據加盟協議，聯合基因健康產業(i)已委任各該等分銷商為其於中國之基因測試服務之分銷商；及(ii)分別向以上名義之五位分銷商墊付免息貸款為數6,000,000港元、8,000,000港元、8,000,000港元、10,000,000港元及12,000,000港元（「該等貸款」，集體稱為「貸款」），以用來開拓商機，以及開展聯合基因健康產業許可的營銷活動。Fashion Fame Limited、Grace Noble Limited、Rising R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Noble Hat Limited及Sky Cultures Limited已向聯合基因健康產業提出承諾，各自於中國分銷的基因測試服務之每年銷量分別不會少於為24,000,000港元、32,000,000港元、32,000,000港元、40,000,000港元及48,000,000港元（「指定金額」，單一稱為「該等指定金額」）。根據有關該等加盟協議，倘若有關該等分銷商於任何一年內，其產生之銷量相等於或超過有關該等指定金額，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同意豁免其償還有關該等貸款之20%，否則有關該等分銷商須於聯合基因健康產業作出審閱後三個營業日內，向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償還有關該等貸款之20%。倘若有關該等分銷商所產生銷量連續兩年低於有關該等指定金額，聯合基因健康產業將有權終止有關該等加盟協議，並要求有關該等分銷商於發出終止協議通知後三個營業日內償還結欠之有關該等貸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該等分銷商已產生指定金額共約90,303,000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已作貸款之20%之適當百分比確認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銷售開支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應計費用。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3.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製成品	335	2,393

14. 貿易應收帳款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大部分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通常介乎30至90日不等。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之應收款項，高級管理人員將定期審閱逾期餘款。

貿易應收帳款（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或以下	6,019	2,724
31至60日	1,789	921
61至180日	1,605	562
超過180日	52	17
	9,465	4,224

本集團貿易應收帳款之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人民幣（「人民幣」）	7,042	4,224
港元	2,423	-
	9,465	4,224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按收取貨品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或以下	5,158	13,157
31至60日	1,401	9,779
61至180日	2,536	1,189
超過180日	1,591	768
	10,686	24,893

本集團貿易應付帳款之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人民幣	7,584	5,406
港元	3,102	19,487
	10,686	24,893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871	3,547
應付附屬公司董事款項	1,946	1,946
應付一位非控股股東款項	840	922
	6,657	6,415

該等應付附屬公司董事及非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7. 股本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附註)	5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6,082,254,03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0,823	60,823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在緊隨股東通過後，透過增設4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至500,000,000港元。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9. 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支付之未來租金下限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而須支付 之未來租金下限總額		
— 一年內	2,643	1,610
— 第二至第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560	1,014
	3,203	2,624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及董事宿舍須支付之租金。所磋商之租約平均年期為兩年，租約期內之租金固定不變，及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20.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該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間內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自一間控股公司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	22	—

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報告期間後事項

a) 成立合資企業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五日，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方簽訂了一份合資企業協議，於上海共同成立一間有限責任之合資企業公司，上海途舒館健康管理服務有限公司（「上海健康管理合作公司」），註冊資本為22,500,000人民幣。本集團承諾將會出資共4,500,000人民幣，其相等於上海健康管理合作公司之百分之二十權益。上海健康管理合作公司之建議業務範圍包括健康管理服務、健康信息諮詢、保健器械之批發以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b) 建議供股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公佈給予其股東一個供股建議，按每持有一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52港元之認購價，其結果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之6,082,254,031股普通股新股份。凱佳控股有限公司（「凱佳」），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大唐投資（證券）有限公司，兩者均作為承銷商，於同日與本公司簽訂一份包銷協議以全面包銷建議供股股份。此建議供股，如完成，將會集資淨額約310,080,000港元，預計投放當中約90%用於未來業務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投資於廣州、北京、上海及中國其他城市等地之健康管理中心及投資於保健產品及口服胰島素等藥品業務；及約10%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21. 報告期間後事項 (續)

b) 建議供股 (續)

此供股須有條件地 (其中包括) 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後, 方可作實。根據上市規則, 凱佳,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彼等之聯繫人士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供股之決議案上放棄投贊成票。

建議供股之詳細資料載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之本公司公告內。

2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核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核准並授權發行。